

广东省医院协会

关于设立医疗卫生 IT 企业委员的通知

医疗卫生 IT 及相关企业：

为进一步促进广东省医疗卫生信息化行业的建设和发展，按照《广东省医院协会章程》关于愿意参加本会活动，支持本会工作的相关企业可申请参加本会成为企业会员的规定，现将本专委会设立医疗卫生 IT 企业委员（以下简称“IT 企业委员”）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请流程

1. 有意向加入 IT 企业委员的企业，应先填报《企业会员申请表》，经协会审批同意后成为企业会员；

2. 企业会员派出一名本企业人员（代表）担任企业会员代表（即本会的 IT 企业委员），IT 企业委员应为该企业相关负责人或技术主管，在该企业工作 2 年以上。

二、享受待遇

1. 企业会员享受广东省医院协会会员单位待遇，IT 企业委员可参加医院信息化专业委员会和互联网医疗研究中心举办的相关学术和技术交流活动；

2. 企业会员可获得当年或下一年华南医院信息网络大会参展标准展位一个和最新的《广东省医院信息化状况调查报告》。

三、管理要求

1. 企业会员和 IT 企业委员将按照《广东省医院协会章程》、《广东省医院协会专委会管理办法》、《广东省医院协会医院信息化专业委员会管理细

则》和《广东省医院协会互联网医疗研究中心管理办法》进行管理；

2.企业会员按章每年缴纳 3 万元会费，每年上半年向协会缴纳当年会员费用。

四、联系方式

医院信息化专委会秘书办：周毅 13610151876 赵霞 13316011378

广东省医院协会组织人事部：李书兰 020-81842480 转 117

广东省医院协会医院信息化专业委员会



注：

1. 《企业会员申请表》和《企业会员代表推荐表》可在广东省医院协会医院信息化专业委员会网站 www.gdhima.cn 下载。
2. 《广东省医院协会章程》、《广东省医院协会专委会管理办法》等可在广东省医院协会网站和医院信息化专业委员会网站查询。